# 中国教师资格网

中小学在职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人

使

用

手

册

V2.1.0

版权所有:中国教师资格网

电话: 010-56761296

E-mail: jszgwb@163.com

# 手册版本更新说明

版本	更新日期	更新内容
V1.0.0	2024年3月	创建手册,包含个人信息中心及定期注册报名功能及流程说明。
V1.1.0	2024年10月	更新手册部分截图及功能描述,无功能使用变化。
V2.0.0	2025年3月	更新内容:
		①定期注册系统全年开放使用,非业务开展期间仅可查询定期注册信息;
		业务开展期间才可定期注册报名。
		②新增线上查询定期注册信息功能,可查询当前登录账号相关的有效历
		史定期注册记录。
		③个人身份信息将根据申报信息状态限制是否可修改, 避免申报材料与
		审批信息不一致。
V2.1.0	2025年9月	更新内容:
		①优化定期注册报名相关流程及页面排版

# 1. 访问网站

# 1.1 打开网站

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将看到中国教师资格网首页如下图。因各浏览器兼容适配问题,建议您使用**谷歌浏览器**或 360 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业务办理。



如有本手册无法解决的问题,请先参照网站首页导航栏【咨询服务】中的常见问题解决,若还有其他疑问可进行邮件咨询。

#### 1.1.1.业务入口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人进入"中国教师资格网"-"网上办事"-"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在线办理】访问。



请注意:通过"教师资格认定"和"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两个入口注册的账号信息可以通用,办理不同的业务需要通过相应的入口进入办理,可根据登录页面业务办理标识判断入口是否正确,避免因入口错误导致无法办理业务的情况。中小学教师定期注册业务办理入口全年开放,上半年仅开放定期注册记录查询,定期注册业务于每年的下半年开展。



# 1.2 申请人账号

#### 1.2.1. 账号注册

#### 账号注册和实名核验的操作方法,请参考《中国教师资格网账号注册使用手册》。

如果遇到忘记密码的情况,申请人可点击【登录】按钮右上方的【忘记密码】按钮,进入密码重置界面。具体操作方法请参考**《中国教师资格网账号注册使用手册》。** 

#### 1.2.2. 账号登录

在登录页面,申请人正确填写已注册的**账号(证件号码**)和密码,拖动滑块补全拼图验证码,点击【登录】按钮完成登录。"输入密码"右侧 图标为不显示密码输入内容,点击后将图标切换为 ,则显示密码输入内容。



注意:如遇报名高峰期,本网站将进行访问流量控制保证报名的正常进行,请不要着急,可在教育局的网报时间范围内错峰报名,本网站24小时开启。如下图:



#### 1.2.3. 登录成功-非业务开展期间

定期注册业务在每年的下半年开展,上半年非业务开展期间仅支持历史有效的定期注册结果查询。



# 2.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信息中心共有3个模块:个人身份信息、教师资格证书信息、定期注册信息。注意:定期注册业务办理无需核验学历、普通话等信息。

# 2.1 个人身份信息

# 2.1.1. 修改个人身份信息

姓名如发生变化,请前往"实名核验"功能进行修改。

**证件类型和证件号码**是账号登录的唯一主体,不可修改,如证件号码已发生变化,请重新注册账号登录,不可再使用旧证件号码进行业务办理。

**性别、出生日期**不支持修改,如有错误,请参照"中国教师资格网"-"咨询服务"-"常见问题"-"5. 个人身份信息补充、修改等问题"解决。

证件有效时间段及有效具体日期修改成功后将自动更新至实名核验页面。

安全邮箱和手机号请在业务办理前保持正确无误,以防信息错误导致无法及时联系或无法找回密码等情况,手机号如需修改,请前往"修改手机号码"功能操作。

注意:为避免出现申报材料与审批信息不一致的情况,报名成功后,系统将根据申报信息状态限制是否可修改,申报信息正在审批中的将不允许修改个人身份信息。



#### 2.1.2. 实名核验

业务办理前请确保姓名与现持有的身份证件一致,如姓名已发生变化,需在本功能完成修改后重新进行实名核验,显示红字"提示:实名核验成功。"后才可使用现用名办理业务,如无法实名核验通过,信息将保留曾用名,请按照右侧提示信息操作,如仍无法通过,请参照"中国教师资格网"-"咨询服务"-"常见问题"-"4.实名核验相关问题"解决。

本页面不支持证件有效日期的修改,如需修改,请前往"修改个人身份信息"功能操作。 姓名中含有·的少数民族申请人,请使用该页提供的·进行添加或修改,不规范的·将 导致实名核验无法通过或信息无法关联。



注意:为避免出现申报材料与审批信息不一致的情况,报名成功后,系统将根据申报信息状态限制是否可修改,申报信息正在审批中的将不允许修改个人身份信息。如需修改个人身份信息,请尽量在认定申报前完成修改或联系认定机构将申报信息退回至"网报待确认"

状态后再操作。

#### 2.1.3. 修改密码

本功能需校验现登录密码,校验正确后才可修改成功,下次登录可使用新密码。



# 2.1.4. 修改手机号码

在定期注册申报前请保持系统中的手机号码正确无误,避免注册机构无法联系或密码无法找回。

为避免出现申报材料与审批信息不一致的情况,报名成功后,系统将根据申报信息状态限制是否可修改,申报信息正在审批中的将不允许修改个人身份信息。如需修改个人身份信息,请尽量在认定申报前完成修改或联系注册机构将申报信息退回至"网报待确认"状态后再操作。



# 2.2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本功能仅展示 2008 年及以后(广西壮族自治区是 2012 年及以后)认定的教师资格证书。若未能关联到所取得的教师资格证书,请确认您所持有的教师资格证书上姓名用字、证件号码是否与已实名核验的账号信息一致,如有不一致将无法关联证书,证书信息变更具体办法,请参考网站"咨询服务"栏"常见问题"23 相关说明。

☎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证书号码	认定机构名称	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证书签发日期
2022 35	省教育厅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中西医结合临床	2022

# 2.3 定期注册信息

本功能仅查询当前登录账号的往年有效定期注册历史记录,未完成审批的视为无效定期注册数据;点击【查看】按钮可查看该次注册记录的详细信息。

当前正在审批的定期注册信息不在此处展示,将于次年数据结转完毕后,3月份开放查询。

如查询到的定期注册信息不全或注册结论与实际不符,请及时联系注册初审机构了解详情。注意:本功能仅用于定期注册历史记录查询,不可用于教师资格证书真伪验证!如需验证教师资格证书真伪,请前往中国教师资格网首页-证书查询功能处验证!



# 3. 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务办理操作

# 3.1 业务平台

完善个人身份信息后,点击顶部导航栏【业务平台】按钮,可进入定期注册相关业务办理页面,如下:



注意:【业务平台】可以看到两项业务办理记录,顶部导航栏显示了"中小学在职教师定期注册"说明本功能仅限办理定期注册相关业务,不可办理教师资格认定相关业务,故"教师资格认定"业务的【报名】按钮不可点击。如需办理教师资格认定业务,请退出登录并从中国教师资格网导航栏的"网上办事"——"教师资格认定"——【在线办理】入口进入。

# 3.2 教师资格认定报名

#### 3.2.1. 阅读须知、查询工作开展情况

点击【须知】按钮,仔细阅读"**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人必读**"中的内容,按照内容将 所需材料准备齐全。





阅读完毕后,点击右上角的【返回业务平台】按钮即可返回业务平台。

待所需材料准备齐全后,点击【报名】按钮进入报名环节,共需八个步骤。

点击【报名】后可先查询定期注册所在地的网报时间,如系统提示"该机构未设置网报计划,请联系所选的教育局。"则该地的定期注册机构暂未开始业务安排或不参与定期注册工作,请联系定期注册机构咨询详细情况。

□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网报时间查询



####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网报时间查询

选择省:	请选择省份	*		
选择市:		•		
	[			
现任教学段:	请选择任教学段	•		
注册机构:		•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选择确认点:		搜索	列出全部	
	确认点	确认范围		
	<b>↑</b> 1	信息维护 退出系统	充 定期注册报名	

选择相应确认范围的确认点,点击【定期注册报名】按钮进入定期注册报名环节。

#### 3.2.2. 正式报名

请注意,所有步骤均完成,且生成报名号之后方为报名成功!中途退出登录或关闭页面将不长时间保存所有报名进度。

#### 1) 步骤一: 网上申报协议

请仔细阅读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网上申报协议,同意协议内容及授权后,勾选下方"已阅读并完全同意"的复选框,点击【下一步】进入步骤二。



### 2) 步骤二: 选择注册机构

选择所在地省、市、资格种类、现任教学科后,可选择有相关定期注册权限的注册机构,

选择相应确认范围的确认点后,点击【下一步】进入步骤三。



#### 3) 步骤三: 填写注册信息

在"选择参与本次定期注册的教师资格证书"列表中选择参与本次定期注册的教师资格证书,如果您参加本次定期注册的教师资格证书信息不在列表中,请点击【添加教师资格证书信息】按钮,按照说明录入证书信息。录入的证书信息需按照所持证书上信息如实填写,如证书上信息存在错误或已发生变化的,请联系证书的发证机构处理后再进行定期注册。



**注意:** 2008 年及以后(广西 2012 年及以后)获得的教师资格证书,系统可以同步到证书信息,不允许手动添加证书。2008 年(广西 2012 年)以前核发的教师资格证书但已经参加过首次注册的证书,系统可以同步到首次注册信息,不允许添加证书。

如果未能同步到证书或首次注册信息,请按【添加教师资格证书信息】页面的说明排查原因,或参考网站首页"咨询服务"栏"常见问题"35、36和37的相关问题说明处理。

如无法自行判断原因,按网站"咨询服务"栏目"邮件咨询"说明发邮件寻求帮助。

#### 教师资格证添加说明

取消

- 1、2008年以后(广西2012年及以后)获得的教师资格证书,系统可以同步到证书信息,不允许添加证书。
- 2、2008年以前核发的教师资格证书但已经参加过首次注册的证书,系统可以同步到首次注册信息,不允许添加证书。
- 3. 如果未能同步到证书或首次注册信息,请自行排查原因:

确认要添加教师资格证

- a.注册信息(身份证号码、姓名)与教师资格证书信息是否完全一致?证书信息有误或者证书号码不是15位或17位,联系原发证机构进行证书信息的变更和证书号码规范后再进行定期注册。
- b. 证书关联的是一代身份证号码的,先联系原发证机构将该证书对应的身份证号码变更为二代身份证号码,然后再进行定期注册。
- c. 需要变更证书信息的,如果进行过首次注册,还需要联系首次注册的注册机构变更首次注册的信息。

首次注册2008年之前的证书,请添加证书信息。

格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
持证人			补全左侧款师资格证书信息并上传证书照片(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仍 人工核验。
身份证件号码			/ Cal 1902068
证书号码		*	请携带证书原件进行现场确认。
证书签发日期	○ 选経日期	*	上传照片示例图如下:
所属省份	请选择首份	<b>v</b>	展月 保護(中華人民会和報 ・・・・・・・・・・・・・・・・・・・・・・・・・・・・・・・・・・・・
所属市		*	的 但 人。
资格种类	请选择资格种类	*	表別の14 で会かる の表が中心
任教学科	选择	*	示例图
认定机构		·	
上传证书照片	选择文件	*	

请根据本人实际情况依次完成信息维护,并上传个人照片(必须是近期个人正面免冠白底证件照,需与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表一并打印,如上传照片不符合要求,由此引起的后果由申请人个人承担);系统将根据申请人的历史定期注册情况默认显示注册类型,请及时阅读定期注册机构发布的公告信息,并按照相应要求准备材料。信息录入完成后,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步骤四。

	册类型要求准备材料。	请及时阅读定期注册机构发布的公告信息,并按注	定期注册	注册类型:
请上传近期本人1寸白色免冠正面证件照。 要求:			请选择	普通话证书信息:
要求: 1.照片中人像位置要居中,人物面部清晰,不可侧靠帽子、头饰、墨镜等。保证清晰。 2.如照片上传不成功,请使用下方链接中的照片处理	点击上传	照片上传:	请选择	最高学历信息:
工具,将照片处理后重新上传! https://sso2.jszg.edu.cn/sso/picTools/			请选择 💙	高学历专业类别:
	选择	所学专业:	请选择	最高学位信息:
	③ 选择日期	毕业时间:	选择	毕业学校:
		现任教学校(请填写学校全称):	请选择	学习形式:
,	请选择	任教学校所在地:	请选择	任教学校性质:
	选择	教师职务:	③ 选择日期	台参加工作时间:
		户籍所在地:	○ 选择日期(当前单位起始日期)	配任教聘用日期:
,	请选择	政治面貌:	请选择	岗位性质:
		通讯地址:		通讯邮编:

注意:如您的照片格式、尺寸或人像比例不符合要求,可通过点击"要求"说明中的照片处理工具链接进行处理。

点击照片处理工具链接浏览器将另打开一个标签页,用于处理免冠照。请按照左侧要求及说明进行处理。

#### 照片处理辅助工具

"中国教师资格网"免冠证件照要求:		选择照片	上 确定裁剪并下载	
1.应上传本人近期一寸白底正面免冠证件照。				
2.照片中人像位置要居中,人物面部清晰,不可佩戴帽子	一、头饰、墨镜等。			④ 放大
照片处理说明:				
1.裁剪的照片请参照"示例图"。				
2.点击【确定裁剪并下载】按钮后,文件将下载至浏览器	默认存储位置。			◎ 缩小
示例图:	预览:			
				() 左旋转
				〇 右旋转

注意:如您直接修改照片文件后缀,未对照片格式进行调整文件格式,照片上传后会出现异常的红色,该操作将影响后续申请表照片的正常显示。

填写毕业学校时,如未查到您的毕业学校,可点击【新增学校】按钮,填写相关信息,而后点击【新增确认】即可。



4) 步骤四: 确认申报信息

请认真仔细核对步骤二至步骤三填写的所有信息,如有错误,请及时在本页面修改,确 认无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步骤五。

### 5) 步骤五: 注意事项

请认真仔细阅读注意事项,阅读并记录完毕后点击【下一步】进入步骤六。



#### 6) 步骤六: 提交定期注册申请

请仔细阅读个人承诺,并在页面下方勾选是否同意,如选择不同意,点击【提交】按钮后,视为放弃本次报名并返回业务平台,选择同意,点击【提交】按钮进入步骤七。



# 7) 步骤七: 申报提醒

页面展示申报提醒即为报名成功,请仔细阅读页面中的内容并做好相关信息记录,并按 照要求完成后续工作。



申报提醒

报名成功! 报名号: 25383356

请您在确认时间: **2025-09-01至2025-09-21**内 ,按照教育局要求携带相关材料, 到确认点:**天津市教育委员会**进行现场确认。

点击查看定期注册机构所在省发布的定期注册公告! 点击查看定期注册机构工作联系方式!

### 3.3 查询中小学教师定期注册报名信息

点击"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功能中的【查询报名信息】按钮后,会显示当前批次的报名记录。通过注册结论可了解审批进度,且需在规定时间内按定期注册通知或公告要求携带各项需提交的材料进行现场确认。



申请人通过"注册结论"可了解定期注册审核进度。由确认点收取确认所需材料后给出相应的确认结论,待材料上交至注册初审机构核查后,注册初审机构将给出相应的注册结论。申请人请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定期注册进度以及留言内容,以免错过系统提示信息导致定期注册不合格。定期注册的最终结论以教育局公示结果为准,注册结论将体现在教师资格证书的注册贴上。

①"网报待确认"是指申请人网上报名成功但还没有到现场确认时间或已经进入现场确认时间段,但本人还没有去现场确认的状况。在这个状态下,申请人一定要按照定期注册机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携带规定的材料到指定地点去完成现场确认。

- ②"待注册审批"是指申请人已经到初审注册机构指定的现场确认点确认个人网上申报信息,且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等待注册机构审批期间的过程。这一状态的时间比较长,请申请人耐心等待。
- ③"确认未通过"是指申请人已经到初审注<mark>册机</mark>构指<mark>定的现场确认点</mark>确认个人网上申报信息,并提交申报材料,但所提交材料不齐全。

关闭页面

### 3.3.1. 查看注意事项

点击右侧操作栏中的【查看注意事项】按钮,可查看报名所在注册机构设置的申报提醒和注意事项。

### 3.3.2. 查看报名信息

点击右侧操作栏内的【查看报名信息】按钮,可查看已申报成功的定期注册报名信息, 需要检查报名信息是否正确,个人照片是否清晰完整,如有错误,请及时按要求修改。

# 3.3.3.修改报名信息

点击右侧操作栏内的【修改报名信息】按钮进行修改后提交。如确认各项信息无误,请按照要求打印申请表并签字,在现场确认时上交。

注意: 只有注册结论为"网报待确认",才显示【修改】按钮并可修改定期注册报名信息。如没有显示修改按钮,则需要联系注册审批机构是否可以调整注册结论为"网报待确认",调整后可显示修改按钮。修改完成后需查看报名信息详情,确认信息是否正确。

#### 3.3.4. 定期注册申请表预览

点击【定期注册申请表预览】按钮可查看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表信息,需要检查个人信息和资格证书信息是否正确,个人照片是否清晰完整,如有错误,请及时按要求修改。

注意:完成了定期注册报名或修改了报名信息中的照片,请1小时后再尝试下载申请表。超过1小时仍无法下载,建议重新上传照片,1小时后再尝试下载。

#### 3.3.5. 查看留言信息

如果报名信息栏中显示了【查看留言信息】按钮,则说明确认点或注册审批机构已给您留言,点击即可查看留言信息,按照留言要求进行后续工作。



# 4.问题及解决办法

在教师资格定期注册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先参考中国教师资格网导航栏中的"咨询服务" 栏目下"常见问题"相关说明对照处理。



如果仍不能解决问题,请按"咨询服务"栏目中的"邮件咨询"或"电话咨询"方式寻求帮助。

当前位置: 咨询服务

常见问题 电话咨询 各省份认定工作联系方式 操作手册

邮箱: jszgwb@163.com 为及时有效地解决您的问题,请按以下格式发送邮件:

邮件主题: 真实姓名+问题关键词

邮件正文:详细、准确地描述问题,并提供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必要时将问题截图作为附件。

